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3-01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雷科防务	股票代码	0024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立宁	鲁建峰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 5 号楼 6 层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 5 号楼 6 层	
传真	010-68916700-6759	010-68916700-6759	
电话	010-68916700	010-68916700	
电子信箱	002413@racodf.com	002413@racodf.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雷达系统业务群、卫星应用业务群、智能控制业务群、安全存储业务群、智能网联业务群的相关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

1、雷达系统业务群

雷达系统业务通过多年积累已经形成了覆盖从系统设计、天线、射频、处理、模拟仿真等方面的完整产业链能力，具有丰富的工程经验。自主掌握新体制雷达算法、全频段有源无源天伺馈、全频段高集成度低成本 TR 组件、国产化异构并行处理等关键核心技术。具备毫米波雷达、相控阵雷达、合成孔径雷达系统研发设计和生产能力，面向国防、交通、民航、矿山、气象、汽车等行业市场都拥有领先的相关技术和产品。

2、卫星应用业务群

卫星应用业务经过多年积累，研发了多项遥感卫星和地面系统的核心关键技术，形成了星上、地面协同配合的产业能力。星上遥感主要围绕航天遥感信息高时效、高精度获取和处理需求，提供星上实时处理关键装备等系列化产品；地面系统包含商业遥感卫星接收系统以及向地面站提供天伺馈分系统、射频分系统、数据预处理分系统、运维管理软件等研制、生产和服务。

3、智能控制业务群

智能控制业务专注于智能化、信息化设备领域发展。面向多域作战、各种异构平台组网管理、分布执行、联合控制、集中指挥的现代战场，依托于国产化计算机、图像处理与显示、组合导航和伺服控制等技术经验，推出了多种面向空、天、地协同一体化的智能控制系统和组件产品。

4、安全存储业务群

安全存储业务以国产化自主可控闪存控制技术为基础，面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以及特种行业打造了芯片级存储、嵌入式存储、加固式存储、记录仪存储及系统级存储全系列产品线，向客户提供完整、高性能、高可靠软硬件存储解决方案。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企业数据中心，以及车载、船载、弹载、机载、航天等领域。

5、智能网联业务群

智能网联业务以自研的智能传感器产品、路侧相关产品为基础，结合“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矿山、智慧驾驶”理念，融合 5G、AI、边缘计算、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面向智能网联领域研发了智能网联相关产品及解决方案，形成了由智能路侧系统、车路协同型无人驾驶/高级辅助驾驶系统等多个子系统协同配合的业务生态体系，满足复杂环境感知、智能决策和协同控制的智能交通场景应用需求。同时还自研了系列化车载毫米波雷达目标模拟器产品和 ADAS 相关仿真测试解决方案，助力智能网联产业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5,948,442,655.49	6,439,104,435.03	-7.62%	5,778,241,47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75,159,678.48	4,945,893,344.37	-15.58%	4,066,323,297.11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363,724,358.28	1,622,188,129.84	-15.93%	1,215,560,37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5,153,420.97	-240,755,551.15	-288.42%	172,355,30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4,321,297.30	-292,555,132.38	-215.95%	65,721,52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33,365.54	-114,976,164.04	44.66%	-43,126,358.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19	-268.42%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19	-268.42%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4%	-5.14%	-15.50%	0.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0,396,250.35	329,821,944.55	361,100,727.36	342,405,43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68,139.03	-15,273,594.23	-37,769,235.10	-908,178,73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06,630.59	-19,808,127.92	-44,745,810.33	-878,673,98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25,564.22	33,318,662.57	-95,728,690.45	131,802,226.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9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2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开	境内自然人	1.84%	24,747,692	18,560,769			
伍捍东	境内自然人	1.71%	22,960,666	17,220,499			
刘峰	境内自然人	1.70%	22,788,407	17,091,305	质押	15,950,000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万圆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17,373,011	0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	16,923,081	0			
北京翠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3%	16,539,596	0			
北京雷科众投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4,582,980	0			
中信建投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先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4%	12,604,225	0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1%	12,160,000	0			
韩周安	境内自然人	0.68%	9,083,158	6,812,3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高立宁、刘峰、刘升、北京雷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科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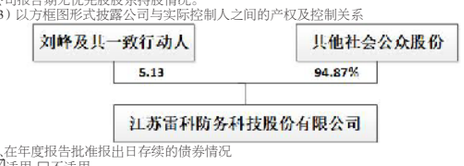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雷科定 02（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	雷科定 02	124012	2020 年 05 月 26 日	2026 年 05 月 25 日	1,500	1.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雷科定 02”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30%，第二年为 0.50%，第三年为 1.0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1.80%，第六年为 2.00%。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完成“雷科定 02”第二年付息，每张“雷科定 02”（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0.5 元（含税）。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无。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三、重要事项

无。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3-010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 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3,724,358.28 元，较上年下降 15.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935,153,420.97 元，较上年下降 288.42%，其中，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各项减值共-796,833,630.84 元，剔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38,319,790.13 元。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2）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周一）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3）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3-023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 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周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 9:15 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5 日（周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远大南街 6 号院鲁迅文创园 5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如下表：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列示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6.00	《关于确定公司 2023 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 7、8、9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周二）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3:00 至 16:0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8916700

传真号码：010-68916700-6759

联系人：鲁建峰

邮政编码：100081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远大南街 6 号院鲁迅文创园 5 号楼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附件一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13

2、投票简称：雷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出席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6.00	《关于确定公司 2023 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说明：

1、请委托人对授权受托人表决的议案进行选择，并在相应的格内打上“√”。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4、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23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413）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证券账户号码：　　持有股份性质及数量：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股东签字：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3-011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 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3,724,358.28 元，较上年下降 15.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935,153,420.97 元，较上年下降 288.42%，其中，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各项减值共-796,833,630.84 元，剔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38,319,790.13 元。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2 年度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2）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管理制度，并能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写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能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超越权限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合法、合规。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现拟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一）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

公司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经充分的测算，对 2022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及金额进行了预计，但是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影响，使得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具备必要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3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与奥瑞思智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苏州博海创业微系统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等关联方发生销售产品、采购商品等日常业务往来。鉴于上述交易对方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子公司与其发生的业务往来构成关联交易。

2023 年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 2022 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2023 年预计总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总金额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16,800.00	2,889.63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2,105.00	611.35
关联租赁	75.00	150.53
合计	18,980.00	3,651.50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高立宁先生、刘峰先生、刘升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部分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部分上市公司标准，公司拟确定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与 2022 年度保持一致。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测试和评估，对可能发生的各项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022 年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796,833,630.84 元，“负数”表示计提，“正数”表示冲抵），具体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1、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998,324.45	3.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9,192.61	0.02%
小计	-29,779,131.84	3.18%
2、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24,618,083.84	2.63%
商誉减值损失	-742,436,415.16	79.39%
小计	-767,054,499.00	82.02%
合计	-796,833,630.84	85.2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对 2022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的影响为：减少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6,833,630.84 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6,833,630.84 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董事会同意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 423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 10,365,436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此外，6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离开公司，已不再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拟对上述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624,024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共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2,989,460 股，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累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 39,600,000 股的 32.80%，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7%。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340,345,016 股调整为 1,327,355,556 股。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五章　回购注销的调整方法和程序”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之和。因此，本次回购分别按照 3.16 元/股（新增股份）、2 元/股（回购股份）的价格加上银行活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回购注销及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该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的规定，为提高公司再融资事项审议效率，公司拟在《公司章程》中增加上述条款，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的专人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十六）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